

北京三星九千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三星九千（审）告知〔2022〕14号

关于对特种设备生产单位、检验检测机构、 作业人员、检验检测人员资质有关要求的告知

各相关审核员：

自2019年至2022年以来，市场监管总局针对特种设备生产单位、检验检测机构、作业人员、检验检测人员的许可核准及资质认定，发布了一系列行政许可和过渡期要求文件，经技术部与公司认证业务流程比对后，将与审核密切相关的要求进行了汇总整理，请各位审核员了解掌握相关要求并在审核中予以关注。

主要内容如下：

一、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

对于从事特种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改造、修理、充装单位的资质许可证书收集按下述要求执行。

1. 许可目录管理要求：企业认证范围包含新版《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目录》（市场总局2021年第41号公告附件1）中的特种设备设计、制造、安装、改造、修理、充装过程的，需取得相应级别的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资质许可证书。

2. 过渡期要求：2022 年 6 月 1 日以后，企业应按照《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TSG 07 — 2019）以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获取相应资质；2022 年 5 月 31 日之前已按照旧版许可目录获取的资质许可证书，在许可到期前证书仍然有效。

二、 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核准

对于从事特种设备监督检验、定期检验和设计文件鉴定的特种设备检验机构，其核准证书收集按下述要求执行。

1. 许可目录管理要求：企业认证范围包含《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项目》（市场总局 2021 年第 41 号公告附件 4）中的特种设备监督检验、定期检验和设计文件鉴定过程的，需取得相应级别的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特种设备检验 检测机构核准证书。

2. 过渡期要求：2022 年 6 月 1 日以后，企业应按照《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核准规则》（TSG Z7001—2021）的要求获取相应资质；2022 年 5 月 31 日之前已获取的核准证书，在许可到期（或许可延期到期）前证书仍然有效。

三、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

对于业务过程涉及特种设备作业的现场审核，企业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的核查应按下述要求实施。

1. 资格认定项目管理要求：企业的业务过程包含《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分类与项目》（市场总局 2021 年第 41 号

公告附件 2) 中的 11 类作业过程的, 相关作业人员应取得相应作业项目的资格认定证书。

2. 过渡期要求: 2019 年 6 月 1 日以后, 企业应按照《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规则》(TSG Z6001-2019) 的要求获取相应作业人员资质; 2019 年 6 月 1 日前发放的作业人员旧版证书在有效期内仍然有效, 复审时应当更换新版证书。

四、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

对于业务过程涉及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的现场审核, 企业的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资格认定的核查应按下述要求实施。

1. 资格认定项目管理要求: 企业的业务过程包含《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资格认定项目》(市场总局 2021 年第 41 号公告附件 3) 中涉及的检验检测人员许可类别的, 相关检验检测人员应取得相应许可类别的资格认定证书。

2. 过渡期要求

a) 2022 年 10 月 1 日以后, 企业应按照《特种设备检验人员考核规则》(TSG Z8002—2022) 的要求获取相应检验检测人员资质; 2022 年 10 月 1 日前发放的作业人员旧版证书在有效期内仍然有效, 复审时应当更换新版证书。

b) 2019 年 6 月 1 日以后, 企业应按照《特种设备无损检测人员考核规则》(TSG Z8001-2019) 的要求获取相应无损检验检测人员资质; 2019 年 6 月 1 日前发放的作业人员旧版证书在有效期内仍然有效, 复审时应当更换新版证书。

特此告知！

